

北票市农业农村局 北票市财政局

文件

北农发〔2020〕30号

关于印发《北票市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方案》 的通知

各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

为落实辽宁省和朝阳市关于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要求，北票市农业农村局制定并下发《北票市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现将方案下发你处，请按照实施方案落实各乡镇农机购置补贴工作。

2020年5月28日

北票市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

根据《辽宁省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和《朝阳市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通过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全力保障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发展的需求；大力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加快技术先进农机产品推广，提升农机作业质量；实行补贴范围内机具敞开补贴；创新组织管理，着力提升制度化、信息化、便利化水平，确保政策规范廉洁高效实施。

二、补贴范围和补贴机具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共 11 类 24 小类 45 个品目，实行年度动态调整和补贴范围内所有机具敞开补贴。

根据农业生产实际需要和补贴资金规模，优先保证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所需机具和深松整地、免耕播种、高效植保和施肥、秸秆还田离田、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等支持农业绿色发展机具需要。

补贴机具必须是补贴范围内的产品，同时还应具备以下资质之一：一是获得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书（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二是获得农机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三是列入农机自愿性认证采信试点范围，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补贴机具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和型号、出厂编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铭牌。

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工作按照省有关要求办理。

三、补贴对象和补贴标准

补贴对象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实行定额补贴，即同一种类、同一档次农机具省内实行统一补贴标准。农机购置补贴支出主要用于支持购置先进适用农业机械，以及开展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试点等方面。补贴机具补贴额和补贴额调整情况由省农委统一向社会公布。

四、操作流程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

（一）制定方案。农机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按职责分工和地区实际，制定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公布补贴范围、补贴额一览表等信息。

（二）机具投档。农机生产企业应对其确定的补贴产品经销企业的经销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自主购机。购机者自主选机购机，并对购机行为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负责，承担相应责任义务。鼓励支持购置行为及资金往来全程留痕。购机者对其购置的补贴机具拥有所有权，可自主使用、依法依规处置。

（四）申请补贴。购机者自主向当地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提出补贴资金申请事项。提交身份证明（身份证或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证)、发票、卡(账)号等材料,其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和补贴机具产销企业负责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要先办理牌证照。

(五)核实查验。农机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按职责分工对补贴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核,组织机具核验。对大型机具以及单人多台套、短期内大批量等补贴情形和享受补贴额度较大的购机者要重点核实。

(六)资金兑付。农机部门及时将符合要求的购机者相关材料和公示结果转交财政部门,财政部门经审核后通过“一卡通”或银行账号将补贴资金兑付给购机者并通报农机部门。农机主管部门与财政部门要密切配合,按季度提交相关资料兑付资金。安装类、设施类或安全风险较高的补贴机具,可在生产应用一段时期后兑付补贴资金。农机部要组织完成有关信息录入确认和统计上报工作,同时向社会公布补贴资金使用进度。

五、工作措施

(一)强化领导,明确责任

农机、财政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密切沟通配合,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要加强业务培训,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提高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农机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负责对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指导,组织开展本地区补贴资金需求测算,重点开展补贴方案审核、督导检查、违规查处等工作。

农机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在市政府领导下组织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共同做好补贴资金需求摸底、补贴对象确认、补贴机具核实、补贴资金兑付、违规行为处理等工作，重大事项须提交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策。

（二）加强服务，严格核验

运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以及其它信息化手段，开展购机补贴全流程服务，做到程序规范，高效便民。补贴申领有效期原则上当年有效，因当年资金规模不够等无法享受补贴的，可在下一个年度优先补贴。积极探索实行购机真实性承诺、受益者信息实时公开和事后抽查核验相结合的补贴机具监管方式。

（三）加大宣传，公开信息

要进一步加强农机补贴政策宣传，推进信息公开。农机主管部门要全面建立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重点公开实施方案、补贴额一览表、操作程序、补贴机具信息表、投诉咨询方式、违规查处结果等信息，实时公布补贴资金申请登记进度和享受补贴购机者信息。

（四）加强监管，严惩违规

全面建立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内部控制规程，规范业务流程，强化监督制约。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延伸绩效管理，强化考核评估结果运用，推进绩效管理延伸。充分发挥专家和第三方作用，加强督导评估，强化补贴政策实施全程监管。